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林怡瑤

電話：(03)3322101#7523

傳真：(03)3367101

電子信箱：payao5sp@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800812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1080081262_Attach01.docx)

主旨：有關辦理本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學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9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098008號函辦理。
- 二、為充實非專長授課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精進課程品質，保障學生學習權益，本局委託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科技、綜合、健康與體育暨藝文領域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各場次訊息如下：

(一)科技領域(承辦學校：龍興國中)

1、時間

(1)第一梯次：108年9月27日、28日、12月27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第二梯次：109年1月21日、22日、2月10日上午9時

教務處 108/09/16 14:23



1080006407

有附件



至下午4時。

2、地點

(1)第一場次：桃園市建國國中。

(2)第二場次：桃園市平鎮國中。

(二)綜合領域(承辦學校：興南國中)

1、時間：108年12月7日、12月28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興南國中。

(三)健康與體育領域(承辦學校：過嶺國中)

1、時間

(1)健康教育市本培訓計畫場次：108年11月2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健康與體育增能研習：108年10月26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

(1)健康教育市本培訓計畫：永平工商。

(2)健康與體育增能研習：過嶺國中。

(四)藝文領域(承辦學校：青溪國中)

1、時間

(1)108年9月21日、10月19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108年11月9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2、地點

(1)青溪國中。

(2)仁美國中。

三、請各校填報上開領域108學年度非專長授課教師名單，核章後於108年9月19日(星期四)下班前傳真至本局國中教育科

(傳真：3367101)彙整，俾利後續辦理增能研習事宜。

- 四、倘貴校上開領域有非專長授課情形，務必薦派教師參加研習，並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網址：<http://passport.tyc.edu.tw>，開課單位為各領域之承辦學校），全程參與之教師，由本局發給研習證明書，並納入各校教學正常化訪視重點項目。
- 五、參與本案研習教師經學校同意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由學校預算—用人費用—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由本局辦理代課鐘點費預算不足補助作業，並請學校相關人員應在不重複支用原則下支領經費。
- 六、檢送108學年度國民中學非專長授課教師調查表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

副本：

